

机电学院接收2020级转专业第二志愿学生考核实施方案

根据《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（校教发〔2020〕1号）、教务处《关于开展2020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学院和专业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，工作安排如下。

一、选拔专业

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

二、接收计划和接收条件

专业名称	接收人数	接收条件
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4	符合学校申请基本条件

1. 符合学院接收条件的学生，由学院组织面试进行综合考核，以总成绩排名为序择优接收。

2. 总成绩=课程成绩+面试成绩+附加分，总成绩为百分制。其中：

①课程成绩占50%，计算方法：第一学期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×50%；

②面试成绩占40%，计算方法：面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40%；

③附加分占10%，计算方法如下表所示。

附加分项	分值/项	说明
获CET4证书	4	1. 互联网+、挑战杯、创青春竞赛可多项累 计加分
获CET6证书	8	
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	4	
获互联网+、挑战杯、创青	8	2. 附加分0-10分，超

春竞赛获省级奖项		过10分以10分计。
获互联网+、挑战杯、创青春竞赛获校级奖项	4	

3. 特别说明：

- ①学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和地点参加面试，视为自愿放弃，不予接收。
- ②有附加分项的同学请在面试时带上相应证书原件方能获得加分。
- ③面试成绩（百分制）低于60分者，不予接收。
- ④总成绩相同情况下，学分绩点高者排名占先。

三、日程安排

- 1. 第二志愿面试时间：5月25日；
- 2. 第二志愿面试地点：6-201
- 3. 5月25日，学院公示接收学生名单。
- 4. 5月26日，学院将选拔结果报教务处。

机电学院

2021年5月24日